吉首大学数学与统计学院 2023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方案

为维护考生合法权益,公平公正地选拔优秀人才,确保我院复试录取工作顺利进行,根据《关于做好 2023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的通知》(教学司(2023)3号)、《2023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教学(2022)3号)和湖南省 2023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录取工作会议要求,以及《吉首大学 2023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方案》,结合我院实际情况,特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落实党的教育方针,坚持严格规范、公平公正、科学选拔、择优录取,切实做好我院 2023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各项工作。

二、组织机构

1、学院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小组(学院复试应急管理与疫情防控领导小组) 职 责:组长负责制,负责学院的复试、疫情防控、宣传、后勤等工作。

2、学院复试监督小组

职 责:负责复试过程中各个环节的监督检查(含疫情防控工作),并受理 考生的举报、投诉事官。

3、学科专业复试工作小组

职 责:实行组长负责制,负责本学科的复试工作。秘书负责全程记录复试情况,全程录音录像,并及时整理材料,连同全部原始记录材料存档。

三、复试名单的确定

根据 2023 年第一志愿上线考生人数和学院的招生计划,我院确定教育部划定的《2023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考生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学术学位类、理学、B类考生;专业学位类、教育、B类考生)为复试控制分数线,复试采取差额复试。

参加复试人员名单由我院根据一志愿上国家线考生及调剂考生情况和招生

计划拟定本学院参加复试考生名单,并送报研究生院,由研究生院提交学校复试录取工作领导小组审批,审批通过后在我校研究生院网站一并公布。

四、复试须知

参加复试的考生收到复试通知后,请按缴费说明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复试费缴纳(120元/次)。复试费一经缴纳,概不退回。

复试缴费操作具体见: 《吉首大学 2023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指南》的附件 1 (https://y.jsc. jsu. edu. cn/info/1167/6242. htm)。

考生参加复试时应备齐以下纸质材料:

- 1、应届生:二代身份证原件、初试准考证原件、学生证原件、《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注:此处所称"原件"是指原件扫描版,下同)
- 2、往届生:二代身份证原件、初试准考证原件、本科毕业证书原件、学士学位证书原件和教育部学信网下载的《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报告》复印件方可进行现场资格审查。
 - 3、本人手写签名的《诚信复试承诺书》(附件1)。
- 4、《吉首大学 2023 年招收硕士研究生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表》(附件 2) 需由考生档案所在单位的人事、政工部门加盖印章; 无学习或工作单位人员可请街道办事处或村委会开具相关证明。
- 注:《诚信复试承诺书》《吉首大学 2023 年招收硕士研究生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表》可在我校研究生院网站下载(吉首大学 2023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方案的附件: https://yjsc.jsu.edu.cn/info/1167/6238.htm)。

五、复试方式和内容

学院硕士研究生复试采用**现场复试方式**,一志愿上线考生和调剂考生分阶段 进行复试,执行相同的复试办法,且复试过程要求全程录音录像。

- 1、专业课笔试:专业课笔试考试时间为120分钟,满分100分。复试考试科目见《吉首大学2023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考试结束后学生按要求提交试卷,原始试卷交研工办归档保存并核对笔迹,笔试试题和答卷须保存3年备查。
- **2、综合面试:** 主要考察考生的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专业素质和能力、专业技能(学科教学(数学)教学技能测试和教育问答)。每名考生的面试时间一

般不少于20分钟,满分为100分。复试小组每个成员各自独立给考生评分,取算术平均值为最终成绩。

3、外语听力及口语能力测试:外语测试采取口语对话的形式考察学生外语 听说能力,时间一般不少于5分钟,满分100分。复试小组成员各自独立给考生 评分,取算术平均值为最终成绩。

六、复试总成绩计算方法及录取原则

1、学术型硕士总成绩计算方法

初试成绩占总成绩 60%、复试成绩占总成绩 40%(外语听力及口语能力测试 占总成绩 5%、专业课笔试占总成绩 10%、综合面试占总成绩 25%),计算方式如 下:

初试成绩 A=初试总成绩÷5×60%(满分为500分);

复试成绩 B=外语能力测试成绩×5%+专业课笔试成绩×10%+综合面试成绩×25%;

总成绩=A+B。

2、专业型硕士总成绩计算方法

初试成绩占总成绩 50%, 复试成绩占总成绩 50%(外语听力及口语能力测试 占总成绩 5%、专业课笔试占总成绩 15%、综合面试占总成绩 25%、专业技能占总 成绩 5%), 计算方式如下:

初试成绩 A=初试总成绩 $\div 5 \times 50\%$ (满分为 500 分);

复试成绩 B=外语能力测试成绩 \times 5%+专业课笔试成绩 \times 15%+综合面试成绩 \times 25%+专业技能成绩 \times 5%;

总成绩=A+B。

3、录取原则

综合考虑,择优录取。严格按照总成绩排名录取,录满为止,若总成绩相同,则依次按照初试成绩、统考科目成绩高低顺序确定名次。有拟录取考生放弃录取资格者,在本学科内按总成绩顺延递补拟录取。但有以下情况之一者,不予录取:

- (1) 专业课笔试成绩不合格者(60分为合格分);
- (2) 综合面试成绩不合格者(60分为合格分);
- (3) 专业技能成绩不合格者(60分为合格分);

(4) 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及体检不作量化计入总成绩,但考核结果不合格者不予录取;复试舞弊者,取消复试成绩,不予录取;没有完整参加各个环节的复试,视为复试不合格,不予录取。

七、具体安排

第一阶段: 数学与统计学院第一志愿考生复试安排

	,	心心写工及风久开	1
时间	事项	地点	备注
4月7日前	完成心理测试		心理测试按学校要求 进行。
4月8日(周六) 8:00—12:00	报到、资格审查,在网上平台完成 第一教学 缴费 数学与统计学院		按学校要求进行缴费, 未在规定时间缴费,视 为自动放弃复试资格。
4月8日(周六) 14:00—19:00	学科教学(数学)综合面试 第一教学楼 数学与统计学院会议室		面试顺序另行通知
4月8日(周六) 15:00—17:00	数学专业笔试:常微分方程 第六教学楼南楼 统计学专业笔试:概率论与数理统计 60216		常微分方程,概率论与数理统计笔试同时进行
4月9日(周日) 8:00—14:00	外语听力及口语能力测试 第一教学楼 1309		测试顺序另行通知
4月9日(周日) 8:00—17:00	数学综合面试 第一教学楼 数学与统计学院会		面试顺序另行通知
4月9日(周日) 8:00—17:00	统计学综合面试	第六教学楼北楼 60605 学术报告厅	面试顺序另行通知
4月10日(周一) 8:00—10:00	学科教学(数学)专业笔试:教育 学	第一教学楼 新 1107	
拟录取公示期间	体检		自行体检,提交二级甲 等以上医院近三个月 之内体检报告扫描件。

第二阶段:调剂考生复试安排

拟调剂专业	复试程序	复试时间、地点	拟调剂人数
数学	与一志愿相同	待定	少量

1、接收调剂的基本要求

(1)报考专业代码前四位为: 0701,不接收同等学力考生调剂。

- (2)考生初试成绩达到第一志愿报考专业在B类地区全国初试成绩基本要求。
- (3)接收调剂考生以"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上考生填报调剂志愿为准。
- (4)对于同一批次申请我院同一专业,且初试科目完全相同的调剂考生(即考生一志愿为同一所学校、同一个学院、同一个专业,考试科目完全一致),在符合学院选拔条件的情况下,按考生初试成绩择优确定进入复试的考生名单。
- (5)对同一批次申请我院同一专业,但初试科目不完全相同的调剂考生,由于考生一志愿报考学校差异,考生初试总成绩不具备可比性,由学院综合考生初试成绩、专业相关度等因素择优确定进入复试的考生名单。

2、调剂基本程序

- (1)考生登陆教育部研招网,填报调剂意愿,经学院审核通过后通知复试。
- (2) 学院参照一志愿考生复试程序组织考生复试。
- (3)复试结果及拟录取情况由学院上报学校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核,研究生院负责发放"待录取"通知,考生在网上确认。
- (4)未在规定时间内确认"复试通知"和"待录取通知"的考生,视为自动放弃,取消相应资格。

八、复试监督及纪律要求

- 1、学院在复试成绩公布一周内接受考生申诉,对申诉问题经调查属实的责成 复试小组复议,若考生对复议结果还有异议,由学院主管研究生的相关领导报学校研 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复议。
- 2、对在复试过程中有违规行为的考生,一经查实,即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等规定严肃处理,取消录取资格,记入《考生考试诚信档案》。入学后 3 个月内,学院按照《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有关要求,对所有考生进行全面复查。复查不合格的,取消学籍;情节严重的,移交有关部门调查处理。

学院申诉电话: 15907418438, 申诉邮箱: mohongmin@163.com 。

3、请参加一志愿复试考生加"吉大数统2023级一志愿复试群"(809662961), 并备注:专业+姓名+电话。

> 数学与统计学院 2023-4-4